

城阳区惜福镇武装部装备采购项目

(招标编号: HJ-2023073101)

项目所在地区: 山东省, 青岛市, 崂山区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城阳区惜福镇武装部装备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,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10.44 万元, 招标人为青岛市城阳区惜福镇街道办事处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, 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

规模: 城阳区惜福镇武装部装备采购项目

范围: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,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:

(001)城阳区惜福镇武装部装备采购项目;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

(001 城阳区惜福镇武装部装备采购项目)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: 1、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;

2、在中国境内注册的法人、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,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财务状况, 无违法和不良记录。

3、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, 不得同时参与本次采购活动。企业生产场地为同一地址、企业之间有股东关联的, 一律视为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。供应商之间有上述关系的, 应主动声明, 否则将给予列入不良记录名单、3 年内不得参加军队采购活动的处罚。

4、信用要求

出具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;

通过“信用中国”网站(www.creditchina.gov.cn)、“中国政府采购网”(www.ccgp.gov.cn)“信用山东”(www.creditsd.gov.cn)及“信用青岛”(credit.qingdao.gov.cn)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,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。

5、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;

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。

四、招标文件的获取

获取时间：从 2023 年 08 月 04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3 年 08 月 08 日 17 时 00 分

获取方式：有意参加本项目投标的供应商请于 2023 年 8 月 3 日至 2023 年 8 月 7 日（工作时间上午 09:00-11:30 下午 13:30-17:00 法定节假日除外）携带以下资料原件及复印件一套（特殊标注提供复印件的除外，资料复印件须加盖公章，请勿装订，复印件不予退还）到青岛市李沧区向阳路 98 号 3 楼（办公楼后院进 3 楼）购买并领取采购文件。工本费 300 元，售后不退，不接受邮寄服务。

五、投标文件的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：2023 年 08 月 09 日 14 时 00 分

递交方式：青岛市李沧区向阳路 98 号 3 楼（办公楼后院进 3 楼）纸质文件递交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：2023 年 08 月 09 日 14 时 00 分

开标地点：青岛市李沧区向阳路 98 号 3 楼（办公楼后院进 3 楼）

七、其他

城阳区惜福镇武装部装备采购项目

八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青岛市城阳区惜福镇街道办事处。

九、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：青岛市城阳区惜福镇街道办事处

地 址：青岛市城阳区王沙路 1318 号

联 系 人：曹健

电 话：0532-87881041

电子邮件：/

招标代理机构：青岛豪骏项目咨询有限公司

地 址：青岛市李沧区向阳路 98 号 3 楼（办公楼后院进 3 楼）

联 系 人：王昭坤

电 话：0532-81711777

电子邮件：qdhj2023@163.com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王昭坤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_____（盖章）

